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蕭淵云
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8645

傳真：06-2982507

電子信箱：s9426441@mail.tainan.gov.

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白河國民中學人事機構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人考字第11401851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修正之「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處理建議作為」及「員工職場霸凌處理標準作業流程（範例）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年1月21日總處綜字第114100024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處所屬人事機構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裝

訂

線